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ELECTRICAL APPLIANCES HOLDING LIMITED**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 二零零八年財務摘要

- 收入達人民幣45,889百萬元，增長為8.03%
- 綜合毛利率（毛利率加其他收入率）上升1.3個百分點至16.94%
- 經營活動之利潤達人民幣1,944百萬元，利潤率約為4.24%
- 權益所有者應佔純利為人民幣1,048百萬元，和二零零七年相比為人民幣1,127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8.2分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年度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的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3.0仙（相等於人民幣2.7分）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業績，現呈列如下：

## 綜合利潤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a)	45,889,257	42,478,523
銷售成本		(41,381,223)	(38,383,276)
<b>毛利</b>		<b>4,508,034</b>	<b>4,095,247</b>
其他收入及利得	4(b)	3,266,244	2,546,876
營銷費用		(4,487,131)	(3,547,907)
管理費用		(828,028)	(686,740)
其他支出		(515,357)	(604,768)
<b>經營活動之利潤</b>		<b>1,943,762</b>	<b>1,802,708</b>
財務成本	6	(212,118)	(193,369)
財務收益	6	441,017	424,241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損失	11	(189,220)	(505,483)
其他投資減值	12	(449,592)	—
<b>稅前利潤</b>	7	<b>1,533,849</b>	<b>1,528,097</b>
稅項	8	(435,156)	(360,262)
<b>本年利潤</b>		<b>1,098,693</b>	<b>1,167,835</b>
歸屬予：			
母公司權益所有者		1,048,160	1,127,307
少數股東權益		50,533	40,528
		<b>1,098,693</b>	<b>1,167,835</b>
<b>股息</b>	9		
中期股息		344,486	254,193
擬派末期股息		—	328,629
		<b>344,486</b>	<b>582,822</b>
<b>每股股息</b>	9		
中期股息		人民幣2.7分	人民幣7.8分
擬派末期股息		—	人民幣9.9分
		<b>人民幣2.7分</b>	<b>人民幣17.7分</b>
<b>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b>	10		
基本		<b>人民幣8.2分</b>	<b>人民幣8.8分</b>
攤薄		<b>人民幣8.2分</b>	<b>人民幣8.8分</b>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19,829	3,144,458
投資物業		389,473	331,680
商譽		3,363,012	3,343,012
其他無形資產		134,241	143,867
其他投資	12	108,810	—
收購物業預付款項		270,160	138,300
預付租金		355,089	342,744
遞延稅項資產		18,356	55,873
其他資產		653,423	—
		<u>9,012,393</u>	<u>7,499,934</u>
<b>流動資產</b>			
於香港上市的投資，以公允價值列示		399	1,058
投資存款		30,000	30,000
委託貸款	13	3,600,000	1,500,000
存貨		5,473,497	5,383,03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4	45,092	97,719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1,384,355	2,211,998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57,843	79,024
其他金融資產		—	150,000
抵押存款		4,840,456	6,614,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51,069	6,269,996
		<u>18,482,711</u>	<u>22,337,559</u>
<b>資產總計</b>		<u><u>27,495,104</u></u>	<u><u>29,837,493</u></u>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b>權益和負債</b>			
<b>母公司權益所有者擁有的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31,791	343,764
儲備		8,228,043	9,630,586
擬派末期股息		—	328,629
		<u>8,559,834</u>	<u>10,302,979</u>
少數股東權益		<u>140,201</u>	<u>89,689</u>
<b>權益合計</b>		<u><b>8,700,035</b></u>	<u>10,392,668</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78,269	80,431
可換股債券	11	<u>3,569,553</u>	<u>3,184,303</u>
		<u><b>3,647,822</b></u>	<u>3,264,734</u>
<b>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170,000	300,0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5	<u>12,917,958</u>	13,556,545
客戶按金、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530,141	1,939,695
應交稅金		<u>529,148</u>	<u>383,851</u>
		<u><b>15,147,247</b></u>	<u>16,180,091</u>
<b>負債合計</b>		<u><b>18,795,069</b></u>	<u>19,444,825</u>
<b>權益及負債合計</b>		<u><b>27,495,104</b></u>	<u><b>29,837,493</b></u>
<b>流動資產淨值</b>		<u><b>3,335,464</b></u>	<u><b>6,157,468</b></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b>12,347,857</b></u>	<u><b>13,657,402</b></u>

附註：

## 1. 公司資料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其註冊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經營及管理電器及電子消費品零售門店網絡。

誠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八日的公佈所載，北京市公安局（「公安局」）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口頭知會本公司，黃光裕先生（「黃先生」）（本公司前主席兼前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因涉嫌經濟刑事案件，目前正在接受公安局調查（「調查」）。本公司確認其並未收到中華人民共和國任何監管、政府或司法機關發出有關調查之任何法律文件。就本公司所知、所悉及所信，且根據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所掌握之信息，調查與本集團沒有關連。

由於調查持續進行，黃先生之配偶杜鵑女士（「杜女士」）考慮到與黃先生之緊密聯繫，認為其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乃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利益。杜女士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本公司董事。鑑於無法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黃先生認為其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乃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利益。黃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黃先生於辭任本公司董事後，亦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六日自動終止擔任本公司主席。

本公司確認，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在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公司總裁陳曉先生的領導下一直保持穩定。陳曉先生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同時兼任本公司總裁。

## 2. 編製基準

除香港上市的投資、投資物業、其他投資及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等資產及負債是以公允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說明外各項數據均按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 呈列基準

董事已周詳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營運資金、流動資金狀況及與其主要往來銀行的關係。鑑於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在本公司主席兼總裁陳曉先生的領導下一直保持穩定，同時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與其供應商的關係亦保持穩定，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可見將來將能夠全面履行到期支付的財務責任。管理層正採取措施維持與往來銀行的關係，並相信本集團將獲得其主要往來銀行的持續支持。因此，財務報表乃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已頒佈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編製本年度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下列新頒佈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解釋及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  
披露－金融資產重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2號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藏股交易  
服務特許權協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設定受益資產的上限，最低注  
資要求及其相互影響*

採納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和計算*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重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允許實體在符合特定標準的條件下，將非衍生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持作買賣，惟經實體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記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倘金融資產不再因近期出售或購回目的而持有，則不再屬於按公允價值記入損益的類別。

一項符合貸款及應收賬款定義的債務工具（倘於初始確認時未被要求歸類為為交易而持有）可從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類別或（倘未被指定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類別分類為貸款和應收賬款類別，前提是實體有意圖及能力在可預見的未來持有該資產或將該資產持有至到期。

在極少數情況下，未被歸類為貸款和應收賬款的金融資產可從持作交易類別分類至可供出售類別或持有至到期類別（就債務工具而言），惟該項金融資產不再是以近期出售或購回為目的而持有。

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必須按其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且以重新分類日的公允價值成為其新的成本或攤銷成本（如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要求對上述的任何金融資產重新分類作出詳盡的披露。該等修訂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生效。

由於本集團未對任何金融工具進行重新分類，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藏股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1號要求僱員所獲授本集團權益工具的安排須列為權益交易計劃，即使該等工具乃由本集團向其他人士購買或由股東提供。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1號亦說明涉及本集團內兩個或以上實體的股份支付交易的會計方法。由於本集團目前概無該等安排，故此解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3. 已頒佈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c)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2號適用於服務特許權的經營者，其對在服務特許權安排中承擔的責任及獲取的權利應當如何入賬作出規定。由於本集團概無成員公司是經營者，故此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d)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設定受益資產的上限，最低注資要求及其相互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解釋了如何評估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項下有關於額福利計劃（包括存在最低供款規定的情況）退還金額或扣減將來供款並確認為資產的限制。由於本集團並無定額福利計劃，該解釋對該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 4.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利得

(a)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指所售出的貨品的發票淨值，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年內已確認的收入數額如下：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銷售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	<u>45,889,257</u>	<u>42,478,523</u>

(b) 其他收入及利得包括下列各項：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來自供應商的收入	2,519,137	1,842,782
管理費：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	(i) 250,000	241,438
－來自大中電器	(ii) 23,799	12,260
空調安裝服務管理費	97,992	91,087
租賃收入	120,863	102,353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的分租收入	(i) 4,182	35,835
政府補貼收入	(iii) 52,371	65,632
其他服務費收入	98,243	51,84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利得	-	47,176
其他	99,657	56,470
	<u>3,266,244</u>	<u>2,546,876</u>

#### 4.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利得（續）

附註：

- (i) 非上市國美集團包括北京鵬潤投資有限公司、北京國美電器有限公司、國美電器零售有限公司和在除本集團營業城市外的中國地區使用「國美電器」商標，並從事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及相關業務的其他公司。組成非上市國美集團的公司皆由本公司的大股東黃先生擁有。
- (ii) 本集團與北京戰聖投資有限公司（「北京戰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訂立一項管理協議（「管理協議」）。根據管理協議，本集團管理及經營北京市大中家用電器連鎖銷售有限公司（「大中電器」）的零售業務以收取管理費。
- (iii) 各項政府補貼收入已經作為本集團對當地經濟貢獻的獎勵收回，政府補貼收入未附加任何尚未滿足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額及對經營利潤及資產的貢獻源自經營及管理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零售業務。本集團超過90%營業額及對經營利潤的貢獻源自中國的客戶且本集團超過90%經營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 6. 財務（成本）／收益

	附註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財務成本：			
於五年內全數清償銀行貸款之利息		(16,088)	(28,900)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u>(196,030)</u>	<u>(164,469)</u>
		<u><b>(212,118)</b></u>	<u><b>(193,369)</b></u>
財務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236,335	420,924
其他利息收入	(i)	<u>204,682</u>	<u>3,317</u>
		<u><b>441,017</b></u>	<u><b>424,241</b></u>

附註：

- (i) 其他利息收入指透過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北京戰聖提供人民幣3,600百萬元的委託貸款（附註13）而收取的利息收入。相關年利率為6.561%，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利率釐定。

## 7.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經過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得出：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41,378,707	38,336,440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516	46,836
	<u>41,381,223</u>	<u>38,383,276</u>
折舊	296,256	256,988
無形資產攤銷*	9,626	8,45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損失	13,763	13,104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 租金總收入	2,051,023 (125,045)	1,612,504 (138,188)
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允價值損失	6,632	—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損失／(利得)	34,441	(47,176)
來自大中電器的管理費	(23,799)	(12,260)
來自北京戰聖的利息收入	(204,682)	(3,317)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損失／(利得)：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	—	553,383
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	189,220	(47,900)
	<u>189,220</u>	<u>505,483</u>
香港上市投資公允價值損失／(利得)	659	(150)
匯兌淨損失	84,520	286,1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1,725	—
商譽減值	8,000	—
其他投資減值	449,592	—
核數師酬金	9,850	6,800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獎金	1,212,757	911,432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9,985	107,668
社會福利及其他費用	21,645	60,316
	<u>1,484,387</u>	<u>1,079,416</u>

\*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綜合利潤表內「管理費用」內。

## 8. 稅項

財務報表列示之稅項撥備分析如下：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 中國	407,907	347,563
遞延所得稅	<u>27,249</u>	<u>12,699</u>
本年所得稅支出總額	<u><u>435,156</u></u>	<u><u>360,262</u></u>

本集團須以每家實體為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其所註冊及營運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取得溢利支付所得稅。本期及遞延所得稅乃根據適用稅率確定。

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除本集團享有若干優惠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二零零七年：33%）的稅率支付企業所得稅。年內本集團24家實體（二零零七年：40家實體）獲得相關中國稅務機關許可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或予以免徵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因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及豁免支付企業所得稅而實現大額稅項福利。本集團乃根據中國稅法及法規，經相關中國稅務機關批准及審核後享受此等稅項優惠措施。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來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有關年度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由各地區稅前利潤法定所得稅率計算得出之所得稅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實際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香港		2008 中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稅前利潤／（虧損）	<u>(447,933)</u>		<u>1,981,782</u>		<u>1,533,849</u>
以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3,909)	16.5	495,446	25.0	421,537
優惠所得稅稅率的稅務影響	-		(237,206)		(237,206)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4,363)		-		(14,363)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63,566		151,669		215,235
利用以前年度稅務虧損	-		(60,080)		(60,080)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u>24,706</u>		<u>85,327</u>		<u>110,033</u>
以本集團有效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u>		<u>435,156</u>		<u>435,156</u>

## 8. 稅項 (續)

	香港		2007 中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稅前利潤／(虧損)	<u>(754,284)</u>		<u>2,282,381</u>		<u>1,528,097</u>
以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32,000)	17.5	753,186	33.0	621,186
優惠所得稅稅率的稅務影響	-		(441,956)		(441,956)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3,186)		(5,327)		(48,513)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172,695		25,672		198,367
利用以前年度稅務虧損	-		(21,179)		(21,179)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2,491		25,246		27,737
所得稅率變動之影響	-		24,620		24,620
以本集團有效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u>-</u>		<u>360,262</u>		<u>360,262</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之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優惠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在中國成立應繳納預扣稅的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在可見未來，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分派此等盈利。

## 9. 股息

	附註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本年宣告並支付			
普通股股息：			
二零零七年末期每股股息：港幣10.6仙 (相當於人民幣9.9分)(二零零六年： 港幣3.6仙(相當於人民幣3.6分))		<b>328,629</b>	110,118
股份購回的影響	(i)	<b>(12,025)</b>	-
二零零八年中期每股股息：港幣3.0仙 (相當於人民幣2.7分)(二零零七年： 港幣8.1仙(相當於人民幣7.8分))		<b>344,486</b>	254,193
		<b>661,090</b>	<b>364,311</b>
擬派發未批准			
普通股股息：			
二零零八年末期每股股息：零 (二零零七年：港幣10.6仙 (相當於人民幣9.9分))		-	328,629

附註：

- (i) 本公司購回的129,8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註銷，該等股份並無獲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之權利。因此，應付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總額於本年內減少人民幣12,025,000元。

## 10. 歸屬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每股盈餘

每股基本盈餘以本年度可分配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利潤除以本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及年內本公司已回購的股份）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將原有每股0.1港元的股份拆細為4股0.025港元的新股份的股份拆細。

每股攤薄盈餘以本年可分配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的利潤，除以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餘的本年已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上由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於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假設按無償代價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以下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餘及攤薄盈餘的收入和股份數據：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盈餘：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者應佔利潤	<u>1,048,160</u>	<u>1,127,307</u>
	股份數目	
	2008 千股	2007 千股 附註(ii)
用於每股基本盈餘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804,958	12,772,464
攤薄影響：		
認股權證	<u>31,342</u>	<u>38,700</u>
已就攤薄影響作出調整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2,836,300</u>	<u>12,811,164</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效應，故在計算年度每股攤薄盈餘時未予考慮。
- (ii) 有關二零零七年股份數目的比較資料已作追溯調整以反映股份拆細。

## 11. 可換股債券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負債部份	3,571,833	3,375,803
衍生工具部份	<u>(2,280)</u>	<u>(191,500)</u>
	<u>3,569,553</u>	<u>3,184,303</u>

## 11. 可換股債券（續）

### 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的二零一四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4,600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及以美元償付的二零一四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

根據債券認購協議，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可：

- (i) 由各名債券持有人選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一日期間隨時按換股價每股19.95港元（以人民幣0.9823元兌1.00港元的固定匯率計算）轉換為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 (ii) 在各名債券持有人選擇下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發行日期起計三週年當日）按人民幣本金額的美元等值乘以102.27%贖回，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發行日期起計五週年當日）按人民幣本金額的美元等值乘以103.81%贖回；及
- (iii) 在由本公司選擇下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後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八日之前隨時按於指定贖回日期提早贖回金額的美元等值，贖回全部或部份未行使債券，惟本公司股份於連續20個交易日的每個交易日的價格須高於提早贖回價的130%。

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將於到期時以相等於(a)尚餘本金額；(b)應計利息；及(c)按本金額5.38%計算的溢價三者總和的價值贖回。可換股債券乃以交易日期當日之當前匯率以美元結付。

根據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由於本公司宣派二零零七年度中期及末期股息以及股份拆細，換股價已由每股股份19.95港元調整為每股經拆細股份4.96港元，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衍生工具部份及權益部份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內的變動如下：

	可換股債券 的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衍生工具 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本金金額	3,305,362	(143,600)	1,438,238	4,600,000
交易成本	(49,392)	—	(22,468)	(71,860)
利息開支	119,833	—	—	119,833
公允價值調整*	—	(47,900)	—	(47,9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75,803	(191,500)	1,415,770	4,600,073
利息開支	196,030	—	—	196,030
公允價值調整	—	189,220	—	189,22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571,833</u>	<u>(2,280)</u>	<u>1,415,770</u>	<u>4,985,323</u>

衍生工具部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執業資格評估公司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使用適用期權定價模式所作的估值而釐定。

## 11. 可換股債券（續）

### 125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的非上市及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Warburg Pincus Private Equity IX, L.P.的全資附屬公司（「認購人」）就向認購人發行125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一年到期的非上市及無抵押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以及可認購總金額最大為25百萬美元本公司新股份的認股權證達成認購協定（「認購協議」）。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發行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產生的收益125百萬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999,950,000元）已分割為負債和衍生工具兩部份。衍生工具部份以發行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其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和損失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

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威格斯」）以適用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本金額為75百萬美元及50百萬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分別按轉換價0.8251美元轉換為90,898,072股及60,598,715股本公司新普通股。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及衍生工具部份於二零零七年的變動如下：

	可換股債券的 負債部份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 衍生工具部份 人民幣千元	總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26,703	206,787	933,490
利息開支	44,636	—	44,636
已付利息	(11,889)	—	(11,889)
公允價值調整*	—	553,383	553,383
匯兌差額	(17,243)	(14,350)	(31,593)
轉換為普通股	(742,207)	(745,820)	(1,488,02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u>—</u>

\* 二零一一年可換股債券及二零一四年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份的虧損總額為人民幣505,483,000元，已自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扣除。

## 12. 其他投資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中國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	<u>108,810</u>	<u>—</u>

## 12. 其他投資（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指本集團投資於三聯商社股份有限公司（「三聯」）27百萬元非流通股份（相當於三聯的已發行股份約10.7%）的公允價值。三聯為在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參與三聯的財務及經營策略決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該等投資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是基於對流通股的市場報價計算。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聯股份的市場報價為人民幣4.03元。

於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利得或損失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份，直至該投資取消確認或釐定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之前在權益內呈報的累計利得或損失計入綜合利潤表。於本年度內，三聯股份的市場價值大幅下跌因本集團投資予三聯而產生的減值虧損已計入綜合利潤表，金額達人民幣449,592,000元。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於損益內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轉回。

根據三聯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的公佈，本集團已向三聯的董事會提名兩名獨立董事及三名執行董事。有關提名已獲三聯股東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

## 13. 委託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委託貸款人民幣3,600百萬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百萬元）乃本集團通過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銀行」）向北京戰聖提供的委託貸款。貸款期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利率為年息6.561%。該委託貸款已按利率為年息5.103%續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委託貸款乃以下述項目作抵押：(i)以本集團為受益人大中電器全部註冊股本（包括任何股息及其他因有關股本而產生的其他權益）；及(ii)以本集團為受益人關於北京戰聖全部註冊股本（包括任何股息及其他因有關股本而產生的其他權益）的質押。

此外，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訂立的購股權協定，北京戰聖不可撤回地向本集團授予獨家購股權（「購股權」），以由本集團或其任何指定人士，按購股權協定的條款及條件收購北京戰聖持有的大中電器的全部或部份註冊股本。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尚未釐定購股權的行使，本公司的決定結果目前尚無法確定。

## 1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除特定大宗交易為信用交易外，其餘交易為現金交易。信用交易對購買方的信用期限通常為一個月。本集團對未收回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過期應收款項餘額由高管人員定期覆核。管理層認為不存在重大的集中信用風險。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基於應收賬款發票開具日期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未收回餘額賬齡：		
3個月內	41,787	94,015
3至6個月	1,615	2,106
6個月至1年	1,043	—
1年以上	647	1,598
	<u>45,092</u>	<u>97,719</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包括應收大中電器款項約人民幣10,235,000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713,000元）。

並未視為須作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非到期亦非須減值	41,557	77,065
過期少於3個月	230	16,950
過期超過3個月	3,305	3,704
	<u>45,092</u>	<u>97,719</u>

非到期亦非須減值之應收款與大量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多元化客戶有關。

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主要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公司客戶的應收款有關。由於個別債務人的信用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餘額應可全數收回，故董事認為現階段毋需作減值撥備。本集團就該等餘額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亦無其他信用增強方法。

上述餘額無擔保，無息且於要求即行償付。

## 1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4,431,020	5,622,928
應付票據	8,486,938	7,933,617
	<b>12,917,958</b>	<b>13,556,545</b>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交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08 人民幣千元	2007 人民幣千元
未償還餘額的賬齡：		
3個月內	8,933,715	9,299,648
3至6個月	3,553,829	3,841,131
超過6個月	430,414	415,766
	<b>12,917,958</b>	<b>13,556,545</b>

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由以下事項提供擔保：

- (i) 本集團定期存款作為抵押；
- (ii) 本集團的銀行信用承諾。該銀行信用承諾以本集團定期存款作為擔保；
- (iii) 本集團的若干存貨作為抵押；
- (iv) 本集團的若干建築物作為抵押；
- (v) 本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作為抵押；及
- (vi)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非上市國美集團、黃先生及陳曉先生提供公司擔保。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乃無息且通常在一至六個月內償付。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集團回顧

二零零八年，在全球經濟危機的背景下以及受上半年四川大地震及南方洪澇災害等因素影響，本集團遭遇了企業發展史上最嚴峻的考驗，本集團採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應對措施，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截至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45,889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8.03%，本公司權益所有者應佔淨利潤約1,048百萬元人民幣，對比去年同期為1,127百萬元人民幣。扣除非經營性科目後經營活動之利潤為人民幣1,944百萬元，對比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803百萬元有7.82%的增長。同時，本集團能夠繼續保持競爭優勢，並領先於中國家電零售行業。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在中國家電零售行業的門店、佈局、品類和價格日趨同質化的今天，差異化經營是實現本集團利潤的重要手段之一，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通過品牌差異化、產品差異化等手段引進暢銷、高利潤產品的獨家代理權，提高盈利能力。為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提升服務能力，本集團向着顧客需求拉動型進行轉變其經營模式，圍繞顧客需求，打造核心競爭力。

本集團通過快速開店及兼併收購等措施，門店數量有了大幅增長，二零零八年底門店數量為859家，較二零零七年底的726家，提升了18.32%。中國城鎮市場消費者的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的購買偏好繼續向專業連鎖零售機構轉移，二級市場已成為家電連鎖行業新的市場增長點，二零零八年集團加大了對二級市場的資源投入和政策傾斜，利用集團的品牌優勢、零售網絡優勢、規模和服務優勢，擴大市場份額，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 財務回顧

####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為約45,889百萬元人民幣，相比二零零七年的約42,479百萬元人民幣，同比增長約8.03%；本集團本年銷售面積加權平均數約為2,960,000平方米，而二零零七年同期則約為2,470,000平方米，同比增長約為19.84%；按年率化計算的每平方米銷售額，報告期約為人民幣15,503元，比二零零七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因為銷售增長的放緩，使銷售增長未能追上銷售面積的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有471間門店合資格用作可比較門店，二零零八年實現收入33,075百萬元人民幣，約佔報告期內總收入的72.08%。從區域銷售分佈上看，各大區域基本保持去年的比例，其中上海、北京、廣州、深圳四個區域的銷售收入達到20,982百萬元，佔全部銷售收入的45.72%。

## 銷售成本及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41,381百萬元人民幣，佔銷售收入的90.18%，比二零零七年同期的銷售成本率為90.36%略有下降，銷售收入的增長高於成本的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實行差異化產品以來，提升了集團的毛利空間。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實現毛利約為4,508百萬元人民幣，而於去年同期則約為4,095百萬元人民幣增長了近10.09%。從最近三年的毛利率增長趨勢來看，本集團的銷售毛利逐年穩步提升，管理層認為產品的毛利率增加反映本集團的規模優勢得到了進一步加強，品類管理和定價策略得到了較好的體現。

##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取得其他收入3,266百萬元人民幣，較二零零七年的2,547百萬元人民幣增長了28.23%，佔銷售收入的比重也從6%上升至7.12%，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隨着集團規模的擴大，來自供應商的收入增加；同時依據北京戰聖投資有限公司和天津國美諮詢有限公司簽的《委託經營協議》，收取對北京大中電器連鎖銷售有限公司的管理費24百萬人民幣。此外，其他業務收入亦包括向非上市國美集團收取的管理及採購服務費收入、空調安裝收入及投資性物業的租賃收入等。

在向供應商收取的收入中，主要包括：供貨商就參與本集團舉辦的促銷活動支付的促銷收入，供貨商就本集團宣傳其產品支付的管理服務費，供貨商為了在本集團的門店銷售其產品而支付的進場費等。

下表列示其他收入概要：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佔銷售收入比例		
來自供應商	5.49%	4.34%
來自非上市國美集團	0.54%	0.57%
空調安裝服務管理費	0.21%	0.21%
政府補貼	0.11%	0.15%
租賃收入	0.26%	0.24%
收取大中電器管理費	0.05%	0.03%
其他	0.46%	0.46%
總額	<u>7.12%</u>	<u>6.00%</u>

## 綜合毛利率

二零零八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綜合毛利率達到了16.94%，相比上年同期的15.64%，提升了1.3%，綜合毛利率= (毛利+其他收入) / 收入，誠如前述，毛利率與其他收入均增加，使本集團綜合毛利率也逐年穩步提升。

本集團綜合毛利率的上升，反映了規模逐步擴大，實現產品的差異化經營之後，規模效益的體現以及本集團在營運效率方面的提高。

## 營銷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項營銷費用總計4,487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為門店租金、薪酬、水電費、廣告費及送貨費等，僅上述五項費用合計約佔營銷費用總額的90%。

## 管理費用

隨着本集團經營規模的擴大以及加強精細化管理的需要，管理費用隨之略有上升，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管理費用佔銷售收入比例從二零零七年的1.62%略微上升至1.80%。但本集團加強了對管理費用的控制力度，依然將管理費用控制在行業內較低的水平。

## 其他費用

本集團的其它費用主要為營業稅、銀行費用、投資性物業公平值虧損、商譽減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等，報告期內其他費用約為人民幣515百萬元，佔銷售收入的比重為1.12%，較二零零七年的1.42%略有下降。

## 財務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收益淨額為229百萬元人民幣，與二零零七年的231百萬人民幣基本持平。

## 稅前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約為1,534百萬元人民幣，佔銷售收入的約3.34%；相比二零零七年的稅前利潤1,528百萬元略有增長。

## 所得稅

報告期內，本年度集團的所得稅額為435百萬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的360百萬元人民幣增長了近20.83%，主要是由於部份附屬公司的稅收優惠政策年限到期及不可扣減支出的費用增加所導致。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報告期內的稅率，處於合理水平。

## 年度利潤及每股盈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年度經營活動利潤約為1,944百萬元人民幣（二零零七年：1,803百萬元人民幣），經營活動利潤率為4.24%（二零零七年：4.24%）。

經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可供分配給權益所有者的年度淨利潤為1,048百萬元人民幣，佔全年銷售收入的2.28%。由此，本集團二零零八年基本每股收益為0.082元人民幣，而二零零七年為0.088元人民幣。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報告期，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051百萬元人民幣，相對二零零七年末為約6,270百萬元人民幣。

## 存貨

截至報告期，本集團存貨金額約為5,473百萬元人民幣，與二零零七年基本持平，存貨週轉天數由二零零七年的約49天到本報告期的約48天基本保持穩定。

## 預付賬款、按金與其他應收款

截至報告期，本集團預付賬款及其它應收款金額約為1,384百萬元人民幣，相比二零零七年底的2,212百萬元人民幣，減少了37.43%，主要是由於集團進一步優化與供應商的貨款結算流程，通過加快結算週期的方式減少預付至供應商的款項，減少對集團資金的佔壓。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截至報告期，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約為12,918百萬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底的約13,557百萬元人民幣下降了4.71%。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從二零零七年的124天略減至117天。

##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性開支共1,776百萬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七年所耗用的資本開支1,598百萬元人民幣略有上升，主要用於購入處於黃金地段的零售鋪位，業務收購、擴充零售門店網絡的租賃裝修和辦公室設備、改善物流系統及資訊科技系統的升級。

## 現金流量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約3,610百萬元人民幣，同比二零零七年的2,561百萬元人民幣提升約40.96%，反映本集團日常經營中在收付款節奏的安排上有很大的改善。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約4,515百萬元人民幣，主要由於資本性開支及本年支付2,100百萬元人民幣委託貸款所致。

籌資性現金淨流出約為2,214百萬元人民幣，相對於2007的籌資性現金淨流入5,490百萬元人民幣，主要因為報告期內回購本公司之股份支付現金2,068百萬元人民幣。

## 展望及前景

### 二零零九年經營思路

為應對宏觀經濟及全球性金融危機的影響，適應最新的市場環境，國美將進入優化轉型時期，其目的就是實現從規模擴張到精細化管理的轉型，從開店增長到提升單店經營質量的轉型，從銷售主導到利潤為先的轉型。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經營的側重點將從以往的銷售為主導轉型為利潤為主導。繼續通過品牌，產品的差異化，擴大包銷定制產品比例來提升綜合毛利率。同時也通過嚴格控制各項費用，尤其是佔整體費用比例較高的租金費用，通過招降減租及關閉弱勢門店來節省整體成本。

此外，本集團將透過提升單店經營水平來增加整體營業額及盈利。在提升銷售收入方面，本集團將借鑒國際先進零售企業的經驗，進行新店運營模式的創新。

在提升盈利方面，本集團將改進產品結構，如提高3C產品的銷售，增加配件銷售，推出自有品牌產品及提高「健康生活」家電等來增加毛利較高的產品銷售比例，提升整體毛利率。同時，本集團將在保證網絡優勢的同時優化門店的網絡佈局。

在供應商方面，本集團將由單一的關注本集團利益向優化供應鏈轉化；透過優化和透明化的供應商合同模式，保持合同條款及合作方式的確定性，優化商品組合及差異化商品的推動，和供應商一起創建可持續的盈利空間。

本集團將對現有組織結構進行更嚴格的內部管治，同時根據09年績效考核對各崗位人員進行全面評估，採用末位淘汰制精簡隊伍，確保成本費用率得以有效控制。

## 市場機遇

### 家電下鄉政策

二零零九年二月一日起，「家電下鄉」開始在全國推廣，農民購買電器將享受國家13%的補貼，今年財政補貼家電下鄉資金預計將達到人民幣104億元，累計拉動消費人民幣9,200億元。

國美電器作為國家「家電下鄉」政策制定的參與者，本集團憑藉質優價廉的商品，穩定、充足的供應渠道，健全的物流配送體系和售後網點，創新的銷售和服務模式，成為政府「家電下鄉」政策的主力軍。

為此，本集團專門設立了「家電下鄉業務中心」，來全面管理家電下鄉業務及二級市場業務的推進。同時在網絡建設和經營上建立兩套體系，一套為支持自有門店的家電下鄉的經營體系，另外一套為本集團自有門店覆蓋不到的農村地區的授權加盟經營體系。以此加快「家電下鄉」的網點佈局。同時通過豐富產品結構，加大代銷產品的引進比例，以推進「家電下鄉」商品的快速流通，實現市場份額最大化。

### 有利的消費週期

現時國內消費者需要更高級的產品，傳統的家用電器已不能滿足他們的需要，當中包括模似電視向數碼電視的升級，需要體積更小及輕的筆記本電腦，以及3C產品需求提升及週期加快。同時消費者對服務的要求也不斷提高。

對此，本集團將通過進一步開展與運營商及供應商的深度合作，豐富產品線和3C業務的獲取資源能力，改進高級品類的物流操作模式，以滿足消費者的要求。

在服務方面，集團將通過改進與客戶購物體驗有明確觸點的項目，提升門店的整體服務能力和客戶滿意度：從門店員工形象、知識技能和服務意識培訓，到賣場環境、物流售後體系、配送安裝、客服體系等方面，都全面加強和提升，以迎合顧客要求的服務水準。

## 第三代移動通信 (3G) 業務

隨著中國政府發放3G牌照，預計將可分別帶動新一代3G移動電話及3G網絡服務需求，本集團作為國內主要的手機銷售平台，將加強與手機供應商及電信運營商的合作，主力推銷3G移動電話及3G網絡服務。

## 股息分派和股息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末期股息。連同本年度已派付的每股港幣3.0仙（折合為人民幣2.7分）本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3.0仙（折合為人民幣2.7分）。現時董事預計派息率將維持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的可分派溢利約30%。然而，某一財政年度的確實派息率將由董事考慮各因素包括可以取得的投資和收購機會等，而全權酌情釐定。

## 或然負債與資本承擔

報告期內，本集團就對大中電器的獲授票據融資向銀行所作擔保約人民幣243百萬元並在報表內未提撥備之外，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另有約人民幣501百萬元的資本承擔。

## 外幣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所有收入及大部份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然而，由於人民幣兌換美元的匯率持續上升，故集團持有的美元短期存款於期內錄得匯兌損失。本集團並無對沖該風險，但可能考慮於未來進行。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是只於潛在財務影響對本集團重大時方才管理其外匯風險（如有）。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本集團現時少於3%採購進口產品，而該等產品為向中國分銷商間接採購，交易乃以人民幣結算。

## 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投資所需資金來自手頭現金、內部產生的現金、可換股債券及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即計息銀行借貸及可換股債券）為人民幣3,740百萬元。在總借貸中，4.55%須於二零零九年償還，95.45%須於二零零九年以後償還。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繼續獲得銀行的全力支持。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與權益總額比率，以本集團借貸總額人民幣3,740百萬元與權益總額人民幣8,700百萬元的百分比表示，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53%增長9.46個百分點至42.99%。該項增長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購回本公司股份造成本集團權益減少人民幣2,068百萬元所導致。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承兌信貸乃以其定期存款人民幣201百萬元作擔保。本集團的應付票據及中國國內銀行貸款合計人民幣8,657百萬元乃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人民幣4,639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700百萬元之本集團若干存貨、賬面值為人民幣754百萬元之本集團若干樓宇、賬面值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之本集團投資物業抵押作擔保。

##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共有員工48,697名。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達人民幣1,484百萬元。本集團確保其員工的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及在本集團薪酬及獎金體系內根據表現相關基準獲得獎勵。本集團極為重視人力資源管理和開發，以「蓄水池工程」、「國美大講堂」、「國美管理學院」等各種平台，通過多種形式的培訓，增強了管理者和普通員工的行業技能和職業素質，加強人才梯隊的建設，保證本集團在業務拓展和加強管理等方面所必須的人才基礎。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管常規守則所述之守則條文。然而，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上市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離，而不應該由同一個人履行職責。於回顧期間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文第A.2.1條。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公佈所披露，由於黃光裕先生無力履行本公司董事及主席職責，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陳曉先生為本公司代理主席。由於本公司總裁陳曉先生一直履行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及職能，因此將其委任為代理主席偏離對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A.2.1條的規定。鑑於自本公司完成收購中國永樂電器銷售有限公司（由彼創立）以來，陳曉先生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總裁，及陳先生在中國電器及電子零售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故此董事會認為，委任陳曉先生為中期代理主席乃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亦將穩定本集團及有效監管本集團營運。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作出包括將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進行分離在內的變動。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平先生、陳玉生先生、Mark Christopher, GREAVES先生及劉鵬輝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檢討本公司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在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有關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之股份數目	最高價格 港元	最低價格 港元	總代價 (不包括開支)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	39,811,000股於本公司股份拆細前(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二日生效)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相當於159,244,000股股份)	每股原有股份17.10(相當於每股股份4.275)	每股原有股份14.04(相當於每股股份3.51)	657,250,940
二零零八年二月	89,989,000股原有股份(相當於359,956,000股股份)	每股原有股份17.86(相當於每股股份4.465)	每股原有股份17.30(相當於每股股份4.325)	1,579,420,440
	129,800,000 股原有股份 (相當於519,200,000股股份)			2,236,671,38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回之原有股份已於購回時註銷，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有關面值相應減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資料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gome.com.hk)刊載。二零零八年度年報亦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同時將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持，同時也感謝所有在此期間辛勤工作的公司全體同仁！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曉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曉先生、伍健華先生、王俊洲先生及魏秋立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孫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史習平先生、陳玉生先生、Mark Christopher GREAVES先生、劉鵬輝博士、余統浩先生及Thomas Joseph Manning先生。

\* 僅供識別